**巴州党员网上活动室**

**关于“党校到支部”开课的工作提示**

**（第2期）**

**开课主题：1.从疫情防控看“中国之治”**

**2.做好整改落实“后半篇文章”**

**牵头单位：州委组织部 州直机关工委 州委党校**

**发布时间：2020年4月20日**

以州委安排的干部培训专题班或党校主体班开课为依托，采取“线上+线下”“网上+网下”“集中+自学”的方式，压茬举办“党校到支部”开课培训，已逐渐成为实现对党员干部全覆盖、兜底式培训的一种常态化基本模式。在1月2日举办的州直部门单位县级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培训班开班式上，州委李刚书记肯定了这一做法。根据当前形势和州委重点任务安排，按照“党校到支部”每季度举办1期、每期不少于8个学时，全年完成不少于4期、32个学时的总体任务，现就举办第二期“党校到支部”开班事宜提示如下：

一、本期“党校到支部”的点题

围绕党中央新时代党的治疆方略特别是社会稳定和长治久安总目标，根据州委决策部署和当前重点工作安排，结合疫情防控条件下的党员干部培训实际，本期“党校到支部”安排了“双主题”：

**第一个主题是：从疫情防控看“中国之治”。**应对这场“传播速度最快、感染范围最广、防控难度最大”的重大突发公共卫生事件，是对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的一次大考。面对严峻疫情，全国动员、全面部署、快速反应，采取了最全面、最严格的防控举措，全社会万众一心、众志成城，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打响了疫情防控的人民战、总体战、阻击战，充分发挥了党的领导体制、全国一盘棋机制、全民动员体系的巨大优势，充分彰显了以国家领导力为统帅、动员力为号令、组织力为先锋，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强大治理能力。实践证明，党的领导是胜利之基，制度优势是决胜之源。

要通过本期“党校到支部”，深入学习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进一步领会“中国之治”的深刻内涵，尤其是在应对疫情的国内外对比中，深刻领会“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最本质的特征是中国共产党领导，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的最大优势是中国共产党领导”等重大科学论断，促进学思践悟、知行合一，进一步巩固提升第1期“党校党支部”关于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学习与实践成果。

**第二个主题是：做好整改落实“后半篇文章”。**

习近平总书记多次强调“关键在于落实”，“发现问题的目的是解决问题，发现问题不解决，比不巡视的效果还坏”。在抓落实、促整改的链条中，发现和指出问题、制定整改方案，只是做了“前半篇文章”，而切实整改和解决问题，才是更重要的“后半篇文章”。当前，需要抓紧做好“后半篇文章”的重点工作有三项：一是中央、自治区、自治州党委在不同层面不同时期开展的巡视巡察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二是“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反馈意见和自身检视问题的整改落实；三是打赢脱贫攻坚战各类巡视和检查考评反馈意见的整改落实。需要我们从对党忠诚老实的高度，认真对待、搞好“回头看”，以“钉钉子”精神和一抓到底的韧劲，推动整改举措落实、落细、落地。

要通过本期“党校到支部”，认真学习有关会议和文件精神，坚持从落实党的路线方针政策和党中央重大决策部署情况看站位、从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战略部署情况看担当、从落实新时代党的组织路线情况看作为、从落实巡视、审计、“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整改情况看忠诚，对三个重点方面的问题进行系统全面的研判梳理，把“当下改”与“长远立”紧密结合起来，着力在纠正和防止“偏差、落差、温差、时差”问题上搞好“升温补差”，搞清楚本单位、本行业“改什么、为何改、怎么改、如何立”等问题，进一步做到提高站位“真认账”、对标对表“真反思”、知行合一“真整改”、担当作为“真负责”、建章立制“真见效”，以整改落实的具体行动体现“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

二、日程安排和衔接联动

按照“专题班或党校主体班开课与党校到支部协同联动开课”的基本模式，与本期“党校到支部”协调联动的是：4月1日开班的州党校春季主体班（课堂学习1个月、社会实践2个月），县干班、青干班96名学员参加；4月16日开班的做好整改落实“后半篇文章”暨打赢脱贫攻坚战专题培训班（为期8天），州直单位党组（党委）书记、县市有关领导114人。

在疫情防控条件下，这两个班都是依托州党校“智慧党建教室”，采取“网上授课”方式进行。各基层支部要加强衔接，对标对表本期培训任务，按照“党校到支部”工作机制规定的“开课—上课—结业”的模式，采取“实行适度弹性标准”，合理安排本期“党校到支部”学习实践任务。

本期“党校到支部”整体学习培训时间为：4月下旬—6月上旬结束（巡视整改落实的学习培训任务要在5月6日前完成）。超时或不合格的须重新申报、重新学习。

**课前准备：**各支部要认真筹划，做好开课前准备工作。一是认真组织学习州委李刚书记1月2日在州直部门单位县级领导干部学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培训班开班式上的讲话精神，防止理论学习“不深不透”等问题，切实增强学思践悟的自觉性；二是学习州委常委崔劲松在4月16日自治州做好整改落实“后半篇文章”暨打赢脱贫攻坚战专题培训班式上的讲话要求，明确具体安排，加强工作衔接；三是本期学习任务较重，涉及内容较广（有些是涉密内容），支部要找齐相关文件资料，便于对标对表、分析研判、拿出更有针对性操作性的整改措施。

**开课：**要研究制定简要方案，明确重点任务召集人，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即刻启动本期“党校党支部”程序，在4月24日前，完成本单位的开课准备和参学人员的学籍注册（具体由各单位管理员操作完成）。

**上课：**各支部采取“网上+网下”“线上+线下”“集中学+自主学”等组织本期培训，并及时跟进督学。网上学习资源：关于“疫情防控”方面的课件，由州委党校运用“点评审推”法制作完成；做好整改落实“后半篇文章”的课件，由州委党校对相关部门的课堂实录进行编辑，一并推送到“巴州党员网上活动室”。网下学习内容：除了组织观看电视专题片《巡视利剑》之外，由各支部根据本期所点的“双主题”结合单位重点工作确定。在上课过程中，各支部要运用好“点评审推”流程，重点开好“点”和“推”的专题扩大会，拿出本单位、本行业中具有“牵引性作用”的措施。

**结业：**本期“党校到支部”学习培训任务结束前，参训党员要围绕“双主题”，在5月、6月份的“党费日+报告”中体现学习成果，支部采取“点评审推”推出优秀报告；单位主要领导要以身作则，完成好崔劲松常委在专题班开班式上布置的“三项作业”：一是带头指导好本期“党校到支部”专题培训，带动本单位本系统加强学习、一体整改；二是带头撰写好“党费日+报告”，理清思路、找出短板，拿出“牵引性”的措施；三是根据主题培训班的要求，在对标对表基础上补充完善领导班子分工，专题培训班结束后15天内上报备案。

三、本期参学范围

本期“党校到支部”学习培训对象为：州直各部门单位全体党员干部（各县市结合实际参照实施）。本着抓“关键少数”带动“绝大多数”的要求，突出强调领导带头、率先垂范，机关单位先学一步、学深一层，走在前、做表率，在党政机关和领导干部的示范引领下，各支部采取“党校到支部”方式，实现所在单位党员干部学习培训“兜底式全覆盖”，确保州直机关党员干部“应培尽培”。

要认真落实《干部教育培训工作条例》规定，坚持“对党外干部，也应当根据其特点，开展相应的政治理论教育”的要求，在采取“党校到支部”方式开展学习培训时，加强对单位党外干部的教育引导，吸收他们参加支部组织的集体学习和培训活动，完成“党校到支部”的主要学习培训任务，并对其学习情况进行评估。

四、本期内容方式和学时计算

各支部要进一步学习掌握州委组织部在本次专题培训班上关于“党校到支部”的讲课基本要求，坚持加强理论武装“跟进学”、党性锻炼“全覆盖”、专题培训班次“同步学”，督促学习进度、把握培训进度、注重培训实效，坚持以学促改、以案促改，促进“学思用贯通、知信行统一”。

**内容：**继续深入学习《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学习纲要》、《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决定辅导读本》及《学习辅导百问》；重点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的一系列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巡察工作的重要论述和《中国共产党巡视工作条例》；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在“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总结大会上的重要讲话；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脱贫攻坚工作重要指示精神和关于扶贫工作重要论述。同时，落实好“及时跟进学、深入思考学、联系实际学”要求，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最新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及时学习中央近期文件和会议精神以及自治区、自治州重要会议和文件精神，纠治表态化、浅表化、功利化等不良学风，学以致用、知行合一。

本期“党校到支部”，要高度重视案件查办的警示效应，利用“党校到支部”方式推进“以案促改”常态化，本期“党校到支部”要把组织观看电视专题片《巡视利剑》作为“规定动作”，提升党员干部对巡视工作“形成震慑、促进整改”的认识，发生违纪违法案件的单位，还要抓好“一案一警示”，以案促教、以案促改、以案促建。

**方式：**深刻认识“互联网+”带来的巨大变化，把“智慧党建教室”建设作为推进“党校到支部”的有力支撑，根据自身实际和党建工作需求，因地制宜、不失时机地推进党建信息化、智能化步伐。要用好“统筹”方法，防止“为学而学”，解决工学矛盾，注意与“三会一课”“两学一做”“主题党日”“5+X”组织生活等实体性制度结合起来，与“党费日+报告”及点评审推、“召集人制”等程序性制度结合起来，与“互学互评互检”等日常考核手段及近距离考察干部的知事识人体系结合起来，推动学懂弄通做实。

**学时计算**：因本期“党校到支部”确定的是“双主题”，内容多、任务重，每个主题赋8分，经评估“合格”，即可获得本期16个学时（全年不少于32个学时封顶）。其中：“网上”和“网下”学习各计8个学时。**“网上”学习：**由各支部组织党员通过“巴州党员网上活动室”观看学习党校上传的视频课件、资料并完成评论，即取得8个学时（在党校参加过本期春季主体班、专题班培训合格的学员和领导干部，包括在党校完成授课听课的干部教师等，不再重复完成网上学习，可自动获得8个学时，由州党校负责提供名单）；**“网下”学习：**由支部组织不少于6次集中学习培训，党员每参加一次计1个学时，党员自主学习计2个学时。党外干部参加1次计2个学时，自主学习计2个学时。

**成绩认定：**党员完成16个学时并提交两篇“党费日+报告”即可认定完成了本期“党校到支部”任务，可评为“合格”，学习态度、学习成效好的，特别是指导所在党支部完成高质量《学习实践锻炼报告》撰写的，可推荐为“优秀”。党外干部的学习培训成绩由支部评估掌握，并运用结果形成正向激励。

五、组织实施的基本要求

**党组和党委：**坚持“一岗双责”，书记履行好“第一责任人”职责，其他班子成员履行“分管责任人”的职责，抓好“党校党支部”的组织领导，抓好督促落实。深刻领会十九届四中全会关于“建立不忘初心、牢记使命的制度”精神，把党的建设这个“永恒课题”与党员干部的“终身课题”牢牢抓在手上。要提升示范效应，进一步发挥好党委（党组）中心组学习的“龙头”作用，运用主题教育中形成的好学风、好做法，把党组（党委）中心组计划的专题学习与本期“党校到支部”的学习培训主题结合起来，示范带动基层支部学习走深走心走实，推动党员干部做实做细对标对表、分析研判、以学促改等工作。

**领导干部：**要发挥“关键少数”的作用，尤其是参加本次专题培训班的“一把手”要发挥示范作用，按照“上午听课学习培训、下午组织研判整改”的要求，用好课堂教学成果，开课前加强对支部开办本期“党校到支部”的指导，积极劝学、督学、促学，以讲党课或微党课、讲座等方式适时加强辅导。在落实巡视整改措施方面，“一把手”要学以致用，带领本单位、本部门、本行业党员干部认真对标对表、分析研判，对照问题清单、责任清单，逐项对账、及时销号、加快清零，努力把巡视整改的“后半篇文章”做实做好，以实际行动体现“四个意识”、做到“两个维护”。

**党务专干：**认真学习领会本期工作提示，切实履行“具体责任人”的职责，抓好策划、辅导，把理论学习和党建实操运用到本期“党校到支部”之中，协助“一把手”开好“点”和“推”的专题扩大会，抓好“评”和“审”的质量关，确保重点不偏、程序不乱。同时，要积极研究疫情防控下的党建信息化趋势，为推进“智慧党建教室”建设出谋划策，让“党校到支部”工作机制落地生根，推动党建实操“迭代升级”措施的落实。要运用好“不忘初心、牢记使命”主题教育成果，对检视的问题及时开展“回头看”，把“当下改、长久立”体现在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的实际行动上。

**州直机关工委：**及时跟进指导，将把本期“党校到支部”完成情况作为纳入第二季度“互学互评互检”，把对“一把手”完成本期“三项作业”情况、以中心组学习发挥示范引领情况、开展“以案促改”警示教育等纳入重点内容，与实施机关党支部建设质量提升“三年攻坚行动”及星级化管理结合起来，与领导班子及成员履行党建主体责任结合起来，进行综合评估。

**“巴州党员网上活动室”：**负责本期《工作提示》的发布，相关资料和视频课件的“网上”运行，并运用大数据分析，适时督促通报各单位本期“党校到支部”完成情况。

各部门各单位党组织要把本期“党校到支部”作为持续推进“党员大学习、干部大培训”的重要举措，作为完成州委部署的重点任务的一次思想发动和实操培训，从“有没有”做起、向“好不好”努力，推进本单位本系统共享学习、共享研究，以此检验党支部的组织力提升和政治功能的发挥情况，着力推进党支部标准化规范化建设，为“夺回被疫情耽误的时间”做出积极努力。